



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2

中期報告 | 2010



### 董事

#### 執行董事

蔡天真，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少雄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來福太平紳士  
譚惠珠太平紳士，金紫荊星章  
石禮謙太平紳士，銀紫荊星章

### 審核委員會

高來福太平紳士，委員會主席  
譚惠珠太平紳士，金紫荊星章  
石禮謙太平紳士，銀紫荊星章

### 薪酬委員會

譚惠珠太平紳士，金紫荊星章，委員會主席  
石禮謙太平紳士，銀紫荊星章  
蔡天真

### 公司秘書

許惠敏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4902室

### 主要往來銀行

皇家蘇格蘭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星展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深圳發展銀行  
大華銀行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律師

齊伯禮律師行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TSMP Law Corporation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夏禮文律師行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SBC Bank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網址

[www.petrotitan.com](http://www.petrotitan.com)

### 股份代號

1192

## 財務摘要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	二零零九年 上半年	*變動%
收入	1,042	770	35
除稅前虧損**	(741)	(53)	1,2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735)	(54)	1,261

\* 變動%乃按百萬港元額計算。

\*\*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除稅前虧損包括出售船隻淨虧損385,000,000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同期數據包括了回購債券所得收益94,000,000港元。

## 業務摘要

- ▶ 受全球市場影響，集團大部分業務仍面臨很大挑戰
- ▶ 集團將最後三艘單殼超級油輪出售，以減低未來風險並籌得現金以維持流動資金
- ▶ 三艘近岸油輪已改裝為雙殼油輪並已投入營運，加緊吸納單殼油輪被淘汰後的市場
- ▶ 成功完成債券交換要約後，進一步改善集團的資金流動性和財務狀況
- ▶ 成功配售十億股新股予一戰略投資者，所得款項大部分用於債券交換要約



## 主席致辭

由於全球市場依然陰晴不定，集團大部分的業務將繼續面臨嚴峻的挑戰。受運力供應過剩和市場對油輪的需求低迷的雙重沖擊下，船運和造船業務表現疲弱。我們在上半年出售了船隊剩餘的三艘單殼超級油輪以減低該業務的市場風險及籌得現金。雖然離岸倉儲庫容量亦因此而在幾個月內減少，但隨著六月底租入三艘雙殼油輪代替後，已恢復原有庫容。

我們的陸上倉儲業務表現良好，繼續為集團帶來盈利。然而，集團其餘的業務仍受到市場不景氣影響。因此，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錄得735,000,000港元之稅後虧損，其中385,000,000港元為出售船隻所致，屬非經常性。

因獲得大部分於二零一二年到期之優先票據持有人的同意，將其原有的票據轉換成較後到期日的債務，協助集團維持資金週轉及改善現金流。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一日公佈已接納所有債券交換要約下有效交回之現有票據，並且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債券交換要約取得圓滿成功。合共本金總額209,490,000美元之未償還現有票據已有效交回。為結算已交回票據，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78,728,000美元（約610,142,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及本金總額14,193,000美元（約109,996,000港元）之實物支付票據，兩者均於二零一五年到期。另外，亦支付現金43,154,940美元（約334,451,000港元）。現金支付之部份資金是來自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以每股股份0.37港元發行十億新股給予一戰略投資者所得。債券交換要約使本集團的長期債務減少約900,000,000港元。集團堅信將會獲得足夠融資以完成船廠及為發展陸上倉儲業務投入更多資金。我們期望船廠及陸上倉儲業務將為未來的穩定及發展提供一個更鞏固的平台。

### 業績

二零一零年首六個月，集團的收入為1,042,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35%。撇除出售船隻虧損後之經營虧損則增加至356,000,000港元，而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不包括回購債券收益部分的虧損為147,000,000港元。是次虧損是由於航運及造船市場不景氣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735,000,000港元，相比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則為54,000,000港元。就此，董事會已決定不派發中期股息。

### 業務回顧

#### 船廠

泰山泉州船廠在期內的收入增加了24%至91,000,000港元，但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分類虧損(LBITDA)錄得73,000,000港元，而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則錄得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分類盈利(EBITDA)18,000,000港元。

於本年度首六個月內，造船業務交付了兩艘船舶，均為9,000載重噸化工品船。集團亦正致力與潛在客戶商談建造另外兩艘7,000載重噸加油／運輸兩用油船的可行性。

修船設施的建設工程於期內繼續推進，初期包括兩個較大的乾船塢及長達1,000米的修船碼頭，預計於二零一一年初投入使用。

#### 離岸倉儲(浮動倉儲)

集團在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下旬，將旗下全部原來從事運輸業務的超級油輪調配為離岸倉儲或浮動倉庫，至二零一零年初浮動倉儲容量合共有1,776,000

## 主席致辭

立方米。即使集團其後在二零一零年三月出售了其剩餘的三艘超級油輪，隨之於同年第二季度再租入三艘雙殼油輪代替，但平均浮動倉儲容量仍然保持於1,560,000立方米，較去年同期的976,000立方米為多。這亦是收入增加66%至324,000,000港元的原因。

不過，由於額外租用超級油輪及改裝租用船舶為浮動油庫而產生的費用增加，令營運成本上升並使利潤下滑，亦令分類EBITDA減少68%至33,000,000港元。

### 陸上倉儲(中國倉儲碼頭)

我們的陸上倉儲業務在若干客戶的長期租約之支持下仍然保持盈利。泰山中國倉儲碼頭的收入增加了20%至89,000,000港元，而本年度首六個月的分類EBITDA錄得17%增長，達64,000,000港元。

我們位於南沙的旗艦倉儲過去六個月的每月平均使用率為68%，而二零零九年同期為80%，主要是由於燃料油庫區使用率下降。南沙倉儲碼頭擁有715,300立方米總儲容量。當中包括590,000立方米的燃料油庫容和125,300立方米的化工品庫容，在此期間燃料油庫及化工品庫的每月平均使用率分別為67%和72%。

位於福建的倉儲業務，每月平均使用率由去年上半年的64%上升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的90%，此數據是基於第一期建設的90,000立方米化工品倉儲庫容。福建倉儲之100,000載重噸碼頭的建設工程亦預計於今年第三季完成，而二期330,000立方米成品油及燃料油庫區亦即將於今年年底投入服務。除可容納更大型的船隻裝卸貨，亦將進一步加強碼頭的競爭力，為拓展福建倉儲設施建立良好基石。

上海洋山石化倉儲第一期項目，總倉儲容量達420,000立方米，在此期間的每月平均使用率為82%。二期建設亦將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竣工。

### 運輸及供應／分銷

集團的運輸業務在市場疲弱的情況下持續虧損，現時主要包括近岸油輪的業務。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收入下降62%至73,000,000港元，而經營虧損則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26,000,000港元增加至61,000,000港元。收入下跌主要是由於八艘近岸油輪中有四艘因要改裝為雙殼油輪而正進行船舶塢修，結果令期內只剩下四艘油輪營運。

作為優化集團的運輸業務的策略之一(詳見以下「展望」一節)，我們隨後出售了兩艘近岸油輪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交付，導致船隊減少至目前的六艘近岸油輪，亦使船隊運力從57,119載重噸下跌至43,316載重噸。

為迎合市場側重雙殼油輪的需求，我們於期內展開將船隊改裝為雙殼油輪的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艘近岸油輪已完成改裝並投入服務。其餘三艘近岸油輪亦預計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完成改裝。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供應／分銷的收入增加了98%至465,000,000港元。但分類EBITDA由去年同期的18,000,000港元減至5,000,000港元。

### 財務資源

集團在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狀況已達到867,000,000港元，明顯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的530,000,000港元。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為0.67，相比六個月前僅為0.60。

債券交換要約的成功減輕了我們流動資金的負擔及延長了長期債務年期，令我們的資本結構得到改善。同時，亦增加我們為船廠及陸上倉儲業務投入資金的彈性，使我們可以繼續業務重組的工作。

## 主席致辭

### 展望

我們並不預期集團的經營環境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會有太大改善。縱使造船市場仍然低迷，新訂單匱乏，但陸上和離岸倉儲市場需求預計將保持穩定，而航運費在部份領域上應會看到轉機。

我們相信如期完成船廠的擴充和發展對我們的前景至關重要，我們也將加緊施工建設，務求於二零一一年全面竣工。預計二零一一年年初，兩個可停靠高達300,000載重噸船隻的大型乾船塢將可投入服務。

泰山在離岸倉儲市場中將仍然擔當核心角色。集團在適當的時機租用了三艘雙殼超級油輪來替代已出售之單殼油輪。現時，集團的浮倉船隊全為租用船舶。儘管不是所有替代油輪都在營運，但船舶數目亦回復到本年初之六艘。自始，我們將成為首家在馬來西亞水域經營雙殼浮倉的供應商，並可為石油巨頭提供高質素的雙殼浮動倉儲服務。

至於中國倉儲業務，為了進一步提高倉儲使用率，我們將通過尋找新客戶，繼續為南沙第一期和第二期項目開拓市場。與此同時，目標將短期租約轉為長期租約從而提高容租率。南沙第三期項目和福建第二期項目現正建設中，分別預計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度和二零一零年年底完成。

我們非常有信心上海洋山的第二期碼頭可於今年下半年投產運營。現時，已成功以長期租約形式出租了約總庫容600,000立方米的80%。

隨著洋山庫容的增加，集團的總倉儲庫容已經增長到1,825,300立方米，大約佔了三個倉儲總規劃庫容的32%。

按照國際海事組織的相關要求，在主要國際港口和國際油商針對單殼油輪限制越來越多的情況下，促使本集團將所有近岸油輪改裝為雙殼油輪，以及出售單殼超級油輪代之以租入雙殼超級油輪用以離岸倉儲業務。在這些項目全部完成之後，我們將能夠拓闊業務範圍，並加深與客戶的合作。

集團計劃透過為倉儲客戶提供綜合石油物流服務，以協助倉儲業務增值。相信倉儲及航運服務可藉此而吸引更多需求。我們會密切留意是否需要增加運輸容量以輔助擴展中的燃料油及化工品倉儲的庫容。總括而言，我們對該業務有較佳表現持謹慎樂觀態度。

### 總結

就中期及長遠而言，我們相信中國經濟的持續增長，將繼續為集團倉儲和航運業務帶來機遇。隨著債券交換要約於七月成功完成，我們可以輕裝上陣，更加肯定可以獲得足夠的發展資金，再加之集團的流動性將會顯著改善，將有利於我們更加專注於集團的核心業務的發展，並積極尋求任何有利於泰山發展的戰略合作夥伴以及業務機會，從而為泰山未來的騰飛創造一個更加穩固的平台。

在此，我要感謝所有股東、票據持有人、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泰山的支持，尤其是我們全體員工於這個困難時期的辛勤工作和貢獻。雖然我們面前仍充滿挑戰，但我相信本集團現在更可專注執行其業務計劃，長遠可為股東帶來成果。

**蔡天真**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1,042,529	769,716
銷售成本		(1,087,569)	(665,083)
毛利／(毛損)		(45,040)	104,633
其他收入		6,047	125,49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3,844)	(109,690)
財務成本	5	(203,274)	(177,330)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淨額		(161)	3,406
經營虧損		(356,272)	(53,482)
出售船舶虧損淨額		(384,671)	—
除稅前虧損	6	(740,943)	(53,482)
稅項	7	5,764	(35)
期內虧損		(735,179)	(53,51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35,488)	(53,837)
非控股股東權益		309	320
		(735,179)	(53,51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	9	(11.20港仙)	(0.83港仙)



##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735,179)	(53,517)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滙兌差額	14,161	(716)
期內除稅後全面虧損總額	(721,018)	(54,23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21,397)	(54,558)
非控股股東權益	379	325
	(721,018)	(54,23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64,042	4,799,417
預付土地／海床租金	979,065	985,707
執照	33,651	34,899
商譽	1,086,197	1,086,19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70,256	369,013
在建工程之訂金	173,808	118,196
其他按金	9,150	9,150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7,216,169</b>	7,402,579
<b>流動資產</b>		
燃油	56,437	23,249
存貨	222,975	407,869
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10 363,505	301,8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2,265	424,198
進行中訂約	246,718	356,970
已質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11 280,241	171,7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 586,373	357,825
<b>流動資產總值</b>	<b>2,368,514</b>	2,043,716
<b>流動負債</b>		
付息銀行貸款	1,023,339	761,466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12 310,237	217,7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0,674	962,513
應繳稅項	11,408	17,577
<b>流動負債總額</b>	<b>2,335,658</b>	1,959,264
<b>流動資產淨值</b>	<b>32,856</b>	84,452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7,249,025</b>	7,487,03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定息有擔保優先票據	13	2,497,071	2,491,264
可換股優先股之負債部分	14	682,074	645,106
應付票據	15	188,314	185,336
可換股無抵押票據之負債部分	16	75,341	68,265
付息銀行貸款		2,622,801	2,201,043
遞延稅項負債		157,460	157,442
已收船舶按金		2,500	2,500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6,225,561</b>	5,750,956
<b>資產淨值</b>		<b>1,023,464</b>	1,736,075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7	65,710	65,625
可換股優先股之權益部分	14	75,559	75,559
儲備	18	355,350	1,068,425
<b>一共同控制實體之或然可贖回權益</b>	14	<b>496,619</b>	1,209,609
<b>非控股股東權益</b>		<b>9,008</b>	8,629
<b>權益總額</b>		<b>1,023,464</b>	1,736,075

## 綜合權益變動表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可換股 優先股 千港元	儲備 (附註18)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共同控制 實體之或然 可贖回權益 千港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5,625	75,559	1,068,425	1,209,609	517,837	8,629	1,736,075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721,397)	(721,397)	—	379	(721,018)
購股權開支	—	—	4,022	4,022	—	—	4,022
行使購股權	85	—	4,300	4,385	—	—	4,38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5,710	75,559	355,350	496,619	517,837	9,008	1,023,464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4,739	75,559	1,490,895	1,631,193	517,837	23,751	2,172,781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54,558)	(54,558)	—	325	(54,233)
購股權開支	—	—	7,234	7,234	—	—	7,234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	—	—	—	—	(14,600)	(14,60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4,739	75,559	1,443,571	1,583,869	517,837	9,476	2,111,182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經營活動	(42,809)	(43,290)
投資活動	(285,324)	(450,836)
融資活動	705,785	588,916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b>	<b>377,652</b>	94,79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3,292	442,729
滙率變動之淨影響	6,045	(24)
<b>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776,989</b>	537,495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583,811	397,161
於購入時距離原到期日不足三個月之無質押定期存款	—	91,335
已質押作為銀行融資之抵押品之銀行結餘	83,156	47,242
於購入時距離原到期日不足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已質押作為銀行融資之抵押品	110,022	1,757
<b>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776,989</b>	537,495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對賬</b>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76,989	537,495
於購入時距離原到期日不足三個月質押作銀行融資及 受限制現金之款項	(193,178)	(48,999)
於購入時距離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質押定期存款	2,562	59,231
<b>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586,373</b>	547,72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735,179,000港元，而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有流動資產淨值32,8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452,000港元)及總資產淨值1,023,46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6,075,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有1,101,08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1,065,000港元)純粹用作進一步發展新船廠設施的資本及其他承擔，新船廠設施分幾個階段建設，因此需要額外的資金。此情況為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增添不明朗因素。為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並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本公司董事已採取及／或在採取下列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1) 繼續出售單殼船舶，豐富其業務範疇，維持彈性使用餘下船舶之策略，供離岸倉儲與運輸業務靈活使用，以達最佳的經濟效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以代價47,500,000美元(370,500,000港元)出售餘下三艘自置單殼超級油輪，並同時租用三艘雙殼超級油輪作替代；
- 2) 透過8.5%定息有擔保優先票據(「現有票據」)之債券交換要約(「債券交換要約」)減低債務及融資成本(誠如附註23(a)所載)；
- 3) 動用按每股0.37港元之價格發行1,000,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為債券交換要約提供部份資金(誠如附註23(b)所載)；及
- 4) 繼續利用現有並尋求新增無追索權項目融資及資本融資安排，為發展本集團中國內地的項目提供資金。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在中國內地發展船廠之用的銀行融資額度已經部份到位。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的營運資金應付其業務所需及償還到期的財務負債，故此信納以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屬恰當之舉。在此基準之下，其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假設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業務而可能需要作出有關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重新分類的任何調整。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下列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修訂本）以股份支付 —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 確認和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5號（修訂本） 已載入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5號（修訂本）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 終止經營 — 計劃出售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益
香港詮釋第4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經修訂）	租賃 — 釐定香港土地租賃期限

採納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的業務結構是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主要從事(a)造船業務；(b)提供物流服務(包括離岸石油倉儲、陸上石油及化工產品倉儲及石油運輸)；及(c)石油產品供應及提供船舶加油服務。

管理層獨立監察其經營分類的業績，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的決定。分類績效按須予報告的分類溢利/(虧損)進行評估，須予報告的分類溢利/(虧損)的計量乃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虧損)貫徹以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計算，惟計算時並不計入利息收入、其他收益、若干財務成本、總部及公司開支。

各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乃經參照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時所用之售價並按當時之市價進行。下表呈列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分類資料。

	提供物流服務															
	造船		離岸石油倉儲		陸上石油及化工產品倉儲		石油運輸		石油產品供應及提供船舶加油服務		合共		調整及對銷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分類收入</b>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91,288	73,591	324,494	195,326	89,321	74,380	72,566	192,140	464,860	234,279	1,042,529	769,716	—	—	1,042,529	769,716
—分類間收入	—	43,171	—	—	—	881	—	22,966	68,965	53,357	68,965	120,375	(68,965)*	(120,375)*	—	—
<b>合共</b>	<b>91,288</b>	<b>116,762</b>	<b>324,494</b>	<b>195,326</b>	<b>89,321</b>	<b>75,261</b>	<b>72,566</b>	<b>215,106</b>	<b>533,825</b>	<b>287,636</b>	<b>1,111,494</b>	<b>890,091</b>	<b>(68,965)</b>	<b>(120,375)</b>	<b>1,042,529</b>	<b>769,716</b>
<b>分類業績</b>	<b>(90,197)</b>	<b>(617)</b>	<b>10,885</b>	<b>63,694</b>	<b>32,492</b>	<b>34,389</b>	<b>(61,498)</b>	<b>(26,458)</b>	<b>4,567</b>	<b>16,635</b>	<b>(103,751)</b>	<b>87,643</b>	<b>—</b>	<b>—</b>	<b>(103,751)</b>	<b>87,643</b>
調整：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	—	—	—	—	—	—	—	—	—	—	—	2,840	113,101	2,840	113,101
—其他開支	—	—	—	—	—	—	—	—	—	—	—	—	(51,926)	(80,302)	(51,926)	(80,302)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淨額	—	—	—	—	(132)	2,822	—	—	(29)	584	(161)	3,406	—	—	(161)	3,406
<b>加：折舊與攤銷</b>	<b>(90,197)</b>	<b>(617)</b>	<b>10,885</b>	<b>63,694</b>	<b>32,360</b>	<b>37,211</b>	<b>(61,498)</b>	<b>(26,458)</b>	<b>4,538</b>	<b>17,219</b>	<b>(103,912)</b>	<b>91,049</b>	<b>(49,086)</b>	<b>32,799</b>	<b>(152,998)</b>	<b>123,848</b>
	17,546	18,295	22,317	39,028	31,376	17,167	20,746	41,652	82	969	92,067	117,111	6,239	11,523	98,306	128,634
<b>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經營溢利/(虧損)</b>	<b>(72,651)</b>	<b>17,678</b>	<b>33,202</b>	<b>102,722</b>	<b>63,736</b>	<b>54,378</b>	<b>(40,752)</b>	<b>15,194</b>	<b>4,620</b>	<b>18,188</b>	<b>(11,845)</b>	<b>208,160</b>	<b>(42,847)</b>	<b>44,322</b>	<b>(54,692)</b>	<b>252,482</b>
<b>出售船舶虧損淨額</b>	<b>—</b>	<b>—</b>	<b>—</b>	<b>—</b>	<b>—</b>	<b>—</b>	<b>—</b>	<b>—</b>	<b>—</b>	<b>—</b>	<b>—</b>	<b>—</b>	<b>(384,671)</b>	<b>—</b>	<b>(384,671)</b>	<b>—</b>
<b>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溢利/(虧損)</b>	<b>(72,651)</b>	<b>17,678</b>	<b>33,202</b>	<b>102,722</b>	<b>63,736</b>	<b>54,378</b>	<b>(40,752)</b>	<b>15,194</b>	<b>4,620</b>	<b>18,188</b>	<b>(11,845)</b>	<b>208,160</b>	<b>(427,518)</b>	<b>44,322</b>	<b>(439,363)</b>	<b>252,482</b>
<b>折舊與攤銷</b>	<b>(17,546)</b>	<b>(18,295)</b>	<b>(22,317)</b>	<b>(39,028)</b>	<b>(31,376)</b>	<b>(17,167)</b>	<b>(20,746)</b>	<b>(41,652)</b>	<b>(82)</b>	<b>(969)</b>	<b>(92,067)</b>	<b>(117,111)</b>	<b>(6,239)</b>	<b>(11,523)</b>	<b>(98,306)</b>	<b>(128,634)</b>
<b>財務成本</b>	<b>(6,280)</b>	<b>(883)</b>	<b>(118)</b>	<b>(872)</b>	<b>(61,162)</b>	<b>(39,321)</b>	<b>—</b>	<b>—</b>	<b>(4,006)</b>	<b>(6,105)</b>	<b>(71,566)</b>	<b>(47,181)</b>	<b>(131,708)</b>	<b>(130,149)</b>	<b>(203,274)</b>	<b>(177,330)</b>
<b>除稅前溢利/(虧損)</b>	<b>(96,477)</b>	<b>(1,500)</b>	<b>10,767</b>	<b>62,822</b>	<b>(28,802)</b>	<b>(2,110)</b>	<b>(61,498)</b>	<b>(26,458)</b>	<b>532</b>	<b>11,114</b>	<b>(175,478)</b>	<b>43,868</b>	<b>(565,465)</b>	<b>(97,350)</b>	<b>(740,943)</b>	<b>(53,482)</b>

\* 分類間收入在賬目合併時對銷。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收入

收入(亦指本集團營業額)指造船收入總額、石油及化工產品倉儲服務之收入總額、提供石油運輸服務之貨運收入總額、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備抵後已售石油產品之發票淨額及提供船舶加油服務之收入。本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予以對銷。

####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32,842	22,423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58,359	38,044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利息	—	19
定息有擔保優先票據利息	110,348	108,408
應付票據利息	2,977	2,649
可換股無抵押票據利息	7,077	—
可換股優先股之股息	36,969	35,722
其他財務成本	154	315
利息開支總額	248,726	207,580
減：資本化利息	(45,452)	(30,250)
	203,274	177,330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與攤銷	98,306	128,634
利息收入*	(2,619)	(3,576)
回購定息有擔保優先票據收益*	—	(93,667)

\* 該等項目計入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項下。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期內稅項支出 — 海外	565	111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海外	(6,329)	—
遞延稅項	—	(76)
<b>期內稅項支出／(抵免)總額</b>	<b>(5,764)</b>	<b>35</b>

聯營公司應佔稅項為49,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376,000港元)，此乃計入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淨額」項下。

溢利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當時之稅率計算。

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之當時稅率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香港	16.5%	16.5%
新加坡	17.0%	17.0%
中國內地，誠如以下免稅期完結後之所載	25.0%	25.0%

**香港**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新加坡**

根據新加坡所得稅法第13A章，凡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而旗下所有船舶掛上新加坡國旗之遠洋船舶，有關之租賃及運輸收入，可豁免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期內並無就租賃及運輸收入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 稅項(續)

#### 中國內地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據此，所有企業須繳付之中國所得稅率劃一為25%。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中國國務院通過一項實施指引(「實施指引」)，載列出現行優惠所得稅率將會如何調整至標準稅率25%之詳情。根據實施指引，本集團尚未盡用五年免稅期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將可繼續全面享有所得稅率減免之優惠，直至免稅期完結為止，其後，該等企業將須按標準稅率25%繳稅。

###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 9.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735,48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53,837,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6,567,770,003股(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6,473,859,010股)計算。

本公司並無因股份攤薄而對所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作出調整，原因是尚未行使的附加獎勵股份、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優先股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產生反攤薄影響。

### 10. 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一般向良好的客戶提供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之信貸期。本集團全力對未償還應收賬項採取嚴謹之監控措施，過期結欠均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應收賬項均為免息。

根據銷售確認之日期並扣除撥備，於申報期末之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至3個月	82,167	57,281
4至6個月	42,142	95,592
7至12個月	90,272	49,695
12個月以上	148,924	99,331
	<b>363,505</b>	<b>301,899</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質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671,204	426,827
定期存款	195,410	102,704
	<b>866,614</b>	529,531
減：已就銀行融資質押之款項及受限制現金：		
銀行結餘	(87,393)	(71,542)
定期存款	(162,330)	(56,598)
距離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30,518)	(43,566)
	<b>(280,241)</b>	(171,706)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586,373</b>	357,825

## 12.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一般可獲供應商給予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

根據購貨收據日期，於申報期末之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至3個月	154,784	125,135
4至6個月	124,137	39,878
7至12個月	16,527	29,420
12個月以上	14,789	23,275
	<b>310,237</b>	217,70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3. 定息有擔保優先票據

本公司已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紐約市時間))建議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紐約市時間))修訂的債券交換要約及徵求同意與現有票據若干持有人進行磋商。最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紐約市時間))提出最後交換要約(「最後交換要約」),建議將任何及全部現有票據(其中未償還的金額為315,360,000美元)交換為本金總額最多118,575,360美元二零一五年到期之可換股票據、本金總額最多21,444,480美元二零一五年到期之實物支付票據以及支付約65,000,000美元現金款額。

最後交換要約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紐約市時間))完成(誠如附註23(a)所載)。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刊發的公佈。

### 14. 可換股優先股

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按所列價值每股0.56港元發行555,000,000股泰山優先股,而共同控制實體泰山集團投資有限公司(「TGIL」)則發行780,000,000港元(100,000,000美元)TGIL優先股。泰山優先股及TGIL優先股之負債部分公平值於發行日估算。泰山優先股餘額75,559,000港元及TGIL優先股餘額517,837,000港元,乃指定為權益部分並分別包括在本公司股東權益及一共同控制實體之或然可贖回權益內。

### 15. 應付票據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五日,本集團與川崎汽船株式會社(「川崎汽船」)訂立一項協議,據此,川崎汽船購買為數25,000,000美元(約195,000,000港元)利息按年利率1%計算之應付票據。該等應付票據可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純粹按本公司意願換取其附屬公司Titan TQSL Holding Company Ltd(「TQSL Holding」)之已發行股本最多5%,而TQSL Holding於中國內地持有泉州船舶工業有限公司(「泉州船舶」)。

泉州船舶及川崎汽船亦訂立策略聯盟協議,據此,川崎汽船將會委任泉州船舶為其於中國內地之主要船舶整修業務夥伴,因此,川崎汽船已同意委聘該船廠進行未來若干船舶整修業務。該協議初步為期十年,其後可以五年期重續。

票據包括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及嵌入式衍生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嵌入式衍生工具資產之公平值為18,28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86,000港元)。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6. 可換股無抵押票據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Titan Oil Storage Investment Limited（「TOSIL」）、華平投資與泰山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中國倉儲公司」）訂立協議，據此，TOSIL與華平投資有權透過認購中國倉儲公司股票，按彼等各自於中國倉儲公司股權之比例，向中國倉儲公司注資最多312,600,000港元（40,100,000美元）。TOSIL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同日，華平投資行使其權利認購本金額156,000,000港元（20,000,000美元）的中國倉儲公司股票。中國倉儲公司股票負債部分及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已於發行當日進行估算。中國倉儲公司票據的餘額92,300,000港元已定為權益部分並計入本集團綜合儲備之內。可換股無抵押票據包括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及嵌入式衍生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嵌入式衍生工具負債之公平值為34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8,000港元）。

本公司、TOSIL、華平投資與中國倉儲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訂立延期協議（「延期協議」），旨在延長其權利的有效期，而TOSIL在有效期內可行使其權利以認購其本金額156,600,000港元之中國倉儲公司股票。因此，其權利有效期之最後日期已由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初步延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然而，倘若TOSIL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未有行使其權利，而中國倉儲公司已根據一般商業條款籌得最少相等於約156,600,000港元之貸款並獲華平投資以書面批准，則其權利有效期將會進一步延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延期協議乃本公司之一項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關連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刊發的公佈。

## 17. 股本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本公司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終止其訂立的協議，同時與Moral Base Investment Limited（「Moral Base」）訂立另一認購協議以取代之前訂立的認購協議，條款與之前跟第三方訂立的相同，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Moral Base則有條件同意以每股0.37港元認購1,000,000,000股新股份（「新認購事項」）。

新認購事項隨後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誠如附註23(b)所載）。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刊發的公佈。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8.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率波動 儲備 千港元	附加獎勵 股份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無抵押 票據權益部分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940,136	18,261	32,838	57,399	193,332	—	92,277	(1,265,818)	1,068,425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14,091	—	—	(735,488)	(721,397)
購股權開支	—	—	4,022	—	—	—	—	—	4,022
行使購股權	5,694	—	(1,394)	—	—	—	—	—	4,300
於歸屬期後購股權失效時 撥往累計虧損	—	—	(451)	—	—	—	—	451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945,830	18,261	35,015	57,399	207,423	—	92,277	(2,000,855)	355,35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888,747	18,261	20,815	57,399	185,525	52,275	—	(732,127)	1,490,895
全面虧損總額	—	—	—	—	(721)	—	—	(53,837)	(54,558)
購股權開支	—	—	7,234	—	—	—	—	—	7,234
於歸屬期後購股權失效時 撥往累計虧損	—	—	(79)	—	—	—	—	79	—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888,747	18,261	27,970	57,399	184,804	52,275	—	(785,885)	1,443,571

## 19. 承擔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中國內地聯營公司之出資額之資本承擔	68,784	68,408
就中國內地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興建油輪停泊及 石油倉儲設施之承擔	212,579	213,487
就中國內地造船及修船設施之承擔	1,101,088	1,241,065
就船舶轉換用途及維修之承擔	54,428	60,840
	1,436,879	1,583,80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經營租賃安排

##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向第三方出租其船舶，租期經磋商協議為期一至五年。租約條款要求承租人支付抵押按金，並訂明可根據當時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未來應收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船舶</b>		
一年內	9,060	16,576
兩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265	17,795
	<b>22,325</b>	<b>34,371</b>

##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船舶及辦公室物業。船舶之租期經磋商協議為期一至五年，而辦公室物業之租期經磋商協議為期一至二十年。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須於下列期間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船舶</b>		
一年內	295,147	146,668
兩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7,581	194,396
	<b>542,728</b>	<b>341,064</b>
<b>辦公室物業</b>		
一年內	11,212	9,508
兩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281	19,035
五年以上	69,333	71,095
	<b>103,826</b>	<b>99,638</b>
	<b>646,554</b>	<b>440,702</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給予其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之未償還擔保總額為2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000,000港元)。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取用之數額為2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1,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浮動倉儲業務向供應商提供之未償還擔保總額為39,000,000港元，惟並無動用有關款額，擔保並已於期內解除。

除上文披露之或然負債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22. 關聯方交易

除了已在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披露的資料外，以下是本集團與關聯方根據雙方在一般業務中協定的交易條款進行的交易：

### (a) 與Titan Oil Pte Ltd (「Titan Oil」) 訂立之租賃協議

本期內，本集團向Titan Oil共支付1,7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600,000港元)，作為租用辦公室物業的租金；Titan Oil為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並根據現時市場租金水平向本集團收取租金。

### (b) Titan Oil及其附屬公司的未償還結餘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造船附屬公司向Titan Oil就建造及銷售船舶，應收Titan Oil的淨額為44,000,000港元(186,000,000港元計入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及142,000,000港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Titan Oil的淨額138,000,000港元，其中143,000,000港元計入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及281,000,000港元則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本期間向Titan Oil銷售船舶的金額為78,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71,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另應收Titan Oil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額為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Titan Oil及其附屬公司的淨額為8,900,000港元)。此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c) 銀行擔保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名董事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銀行貸款向銀行提供擔保，未償還款額為人民幣970,000,000元(約1,11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美元(約26,000,000港元))。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關聯方交易 (續)****(d) 發行附加獎勵股份**

倘若 TQSL Holding 及其附屬公司泉州船舶達成二零一零年除稅前溢利目標50,000,000美元(約390,000,000港元)，本公司須另外發行177,203,422股附加獎勵股份。

**23. 申報期完結後事項****(a) 最後交換要約**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一日(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紐約市時間))，本金額209,490,000美元佔現有票據未償還本金額約66.43%的現有票據持有人不可撤回地接納本公司最後交換要約。最後交換要約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紐約市時間))結算。

本公司發行了本金總額78,728,000美元(約610,142,000港元)可換股票據、本金總額14,193,000美元(約109,996,000港元)實物支付票據以及支付了43,154,940美元(約334,451,000港元)現金，以交換獲交回的現有票據。未交回的現有票據未償還的本金額為105,870,000美元(約820,493,000港元)。

獲交回的現有票據的最後交換要約之估計收益(扣除有關開支前)為73,000,000美元(約569,000,000港元)。

可換股票據及實物支付票據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到期。可換股票據按初步兌換比率(即本金額每1,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兌換10,915股可換股股份)(可予調整)兌換為本公司新普通股。按照將予發行本金總額78,728,000美元計算，悉數兌換可換股票據則須發行及配發最多859,316,064股可換股股份。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公佈。

**(b) 發行新股份**

最後交換要約完成後，新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以每股0.37港元的價格配發及發行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引致股本額外增加10,00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扣除發行開支前)增加360,000,000港元。上述股份佔本公司經新認購事項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13.19%。所得款項總額370,000,000港元將為最後交換要約提供資金，而餘額則作營運資金之用。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刊發的公佈。



## 資本結構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所得資源及由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內地之銀行提供之有期貸款與貿易融資信貸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a) 本集團持有：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58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000,000港元)、已質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28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000,000港元)，其中包括
  - 10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000,000港元)等值之美元
  - 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港元)等值之新加坡元
  - 75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2,000,000港元)等值之人民幣
  - 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0,000港元)
- 付息銀行貸款3,64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3,000,000港元)，其中2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000,000港元)為浮息美元貸款。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1,023,000,000港元銀行貸款將於一年內到期。

b) 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信貸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或擔保：

- 為數22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000,000港元)之銀行結餘及存款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淨值612,000,000港元之船舶\*，但抵押已於期內解除
- 總賬面淨值93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6,000,000港元)之預付土地／海床租金
- 總賬面淨值1,368,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9,000,000港元)之倉儲設施\*
- 總賬面值57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8,000,000港元)之在建工程\*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145,000,000港元之進行中訂約，但抵押已於期內解除
- 總賬面值4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應收賬項
- 總賬面淨值198,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9,000,000港元)之機器\*
- 總賬面淨值30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000,000港元)之樓宇\*

- 本公司一名董事簽立之個人擔保
- 本公司簽立之公司擔保

\* 該等項目計入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

- c) 為數2,49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1,000,000港元)之定息有擔保優先票據以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作抵押(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a))
- d) 本集團持有：
- 流動資產2,369,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44,000,000港元)和資產總值9,58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46,000,000港元)
  - 銀行貸款總額3,64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3,000,000港元)
  - 定息有擔保優先票據2,49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1,000,000港元)(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a))
  - 可換股優先股(列為一項非流動負債之負債部分)68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5,000,000港元)
  - 應付票據(列為一項非流動負債之負債部分)20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4,000,000港元)
  - 可換股無抵押票據(列為一項非流動負債之負債部分)7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0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為1.01(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資產比率(以銀行貸款總額、定息有擔保優先票據、可換股無抵押票據及應付票據除以資產總值計算)已增至0.67(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0)。

- e) 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由於其業務合約主要以美元結算，而申報貨幣則為港元，故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惟海外業務(尤其於中國內地)資產淨值的外匯風險則除外。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投機用途。

##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總人數約1,291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9名)，其中約660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7名)於中國內地工作及約631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2名)在新加坡及香港服務。酬金方案(包括底薪、花紅及實物利益)乃參考市場薪酬指標及個人資歷而釐定，並根據個人表現評估每年進行檢討。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向其僱員授出購股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7及8分部及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5)
蔡天真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配偶權益	3,822,158,794 (附註1)	58.17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5)
蔡天真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397,721,010 (附註1)	36.49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相關股份 (購股權)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5)
黃少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 (附註2)	0.30

於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相聯法團	於相聯法團之權益	股權權益百分比
蔡天真先生	受董事控制公司之權益	Sea Venture Holdings Pte Ltd.	1股 (好倉) (附註3)	100
蔡天真先生	受董事控制公司之權益	Fujian Shishi Titan Sailor Administer Co., Ltd.	40,000,000美元 (出資金額) (附註4)	100

附註1：蔡天真先生(「蔡先生」)因持有 Great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Great Logistics」)之最終控股公司 Titan Oil Pte Ltd(「Titan Oil」)之股權而被視作於 Titan Oil 及 Great Logistics 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Great Logistics 之已發行股本由 Titan Oil 實益全資擁有，而 Titan Oil 則由蔡先生及蔡玉意女士(「蔡女士」，蔡先生之配偶)分別持有95%及5%權益。蔡先生亦為 Titan Oil 及 Great Logistics 之董事。由於Titan Shipyard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Titan Shipyard」)由蔡先生實益全資擁有，故蔡先生亦被視為於 Titan Shipyard 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 Vision Jade Investments Limited(「Vision Jade」)由蔡女士實益全資擁有，故蔡先生被視為於 Vision Jade 所持有之本公司股權權益中擁有權益。

附註2：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

附註3：由於蔡先生持有 SV Global Pte. Ltd(「SV Global」)之最終控股公司 Titan Oil 之股權，而 SV Global 持有 Sea Venture Holdings Pte Ltd. (「Sea Venture」)，故此蔡先生被視為於 Sea Venture 之股份中擁有權益。SV Global 之已發行股本由 Titan Oil 實益全資擁有。蔡先生亦為 SV Global 之董事。

附註4：由於蔡先生持有 Fujian Shishi Titan Sailor Administer Co., Ltd.(「Fujian Shishi」)之控股公司 Titan Oil 之股權，故此蔡先生被視為於 Fujian Shishi 之股權中擁有權益。蔡先生亦為 Fujian Shishi 之董事。

附註5：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6,570,950,721股普通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7及8分部及標準守則而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經修訂)(「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根據計劃授出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購 股權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期內行使**				
<b>董事</b>								
黃少雄先生	10,000,000	—	—	—	10,000,000	1/2/2008	1/2/2010至 31/1/2015	0.45
	10,000,000	—	—	—	10,000,000	1/2/2008	1/2/2011至 31/1/2016	0.45
	20,000,000	—	—	—	20,000,000			
<b>其他員工</b>								
合計	11,225,000	—	(500,000)	(1,045,000)	9,680,000	20/2/2006	20/2/2007至 19/2/2012	0.72
	11,225,000	—	(500,000)	(1,045,000)	9,680,000	20/2/2006	20/2/2008至 19/2/2013	0.72
	250,000	—	(250,000)	—	—	24/4/2007	24/4/2008至 23/4/2013	0.70
	250,000	—	(250,000)	—	—	24/4/2007	24/4/2009至 23/4/2014	0.70
	38,600,000	—	(2,750,000)	(6,400,000)	29,450,000	1/2/2008	1/2/2010至 31/1/2015	0.45
	94,320,000	—	(6,510,000)	—	87,810,000	1/2/2008	1/2/2011至 31/1/2016	0.45
	55,720,000	—	(2,960,000)	—	52,760,000	1/2/2008	1/2/2012至 31/1/2017	0.45
	52,300,000	—	(3,340,000)	—	48,960,000	1/2/2008	1/2/2013至 31/1/2018	0.45
	263,890,000	—	(17,060,000)	(8,490,000)	238,340,000			
	283,890,000	—	(17,060,000)	(8,490,000)	258,340,000			

- \*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日授出之購股權分兩批歸屬予承授人，其中50%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日歸屬予承授人(行使期由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九日)，餘下50%則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歸屬予承授人(行使期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七日之收市價為0.72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授出之購股權分兩批歸屬予承授人，其中50%購股權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歸屬予承授人(行使期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餘下50%則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歸屬予承授人(行使期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之收市價為0.7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授出之購股權分四批歸屬予承授人，其中20%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歸屬予承授人(行使期由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40%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歸屬予承授人(行使期由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一日)；20%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歸屬予承授人(行使期由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餘下20%則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歸屬予承授人(行使期由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為0.435港元。

- \*\*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792港元。

\*\*\* 購股權之行使價會因應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而調整。

期內，並無購股權被註銷。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期內本公司並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其各自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任何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實益之權利；以上人士於期內亦無行使上述權利；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各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此等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悉，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10)
蔡玉意女士	配偶權益／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822,158,794 (附註5)	58.17
Titan Oil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實益擁有人	3,270,311,631 (附註6)	49.77
Great Logistics	實益擁有人	2,860,700,202 (附註7)	43.54
Moral Base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0	15.22
王志良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配偶權益	1,000,000,000 (附註8)	15.22
王國英女士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配偶權益	1,000,000,000 (附註8)	15.22
Saturn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857,795,031	13.05
Warburg Pincus & Co.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57,795,031 (附註9)	13.05
Warburg Pincus IX, LLC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57,795,031 (附註9)	13.05
Warburg Pincus Partners LLC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57,795,031 (附註9)	13.05
Warburg Pincus Private Equity IX, L.P.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57,795,031 (附註9)	13.05
Titan Shipyard	實益擁有人	426,796,127 (附註5)	6.50



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10)
蔡玉意女士	配偶權益	2,397,721,010 (附註5)	36.49
Titan Oil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397,721,010 (附註6)	36.49
Great Logistics	實益擁有人	2,397,721,010 (附註7)	36.49
Titan Shipyard	實益擁有人／抵押權益	975,411,883 (附註5)	14.84

附註5： 蔡女士實益擁有 Titan Oil 之5%已發行股本權益，而 Titan Oil 持有 Great Logistics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蔡先生實益擁有 Titan Oil 之95%已發行股本權益。由於蔡女士為蔡先生之配偶，故此蔡女士被視作於 Great Logistics 及 Titan Oil 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 Titan Shipyard 由蔡先生實益全資擁有，故蔡女士被視作為 Titan Shipyard 所持有之本公司股權權益中擁有權益。蔡先生為 Titan Shipyard 之董事。由於蔡女士持有 Vision Jade 之股權，故蔡女士亦被視作為 Vision Jade 所持有之本公司股權權益中擁有權益。

附註6： Titan Oil 實益擁有 Great Logistics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Titan Oil 被視作為於 Great Logistics 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7： 蔡先生因持有 Great Logistics 之最終控股公司 Titan Oil 之股權而被視作為於 Great Logistics 所持該等普通股中擁有權益。Great Logistics 之已發行股本由 Titan Oil 實益全資擁有，而 Titan Oil 則由蔡先生及蔡女士(蔡先生之配偶)分別持有95%及5%權益。蔡先生亦為 Titan Oil 及 Great Logistics 之董事。

附註8：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志良先生(「王先生」)及王國英女士(「王女士」，王先生之配偶)因各自持有 Moral Base Investment Limited(「Moral Base」)之股權而被視作為 Moral Base 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王先生及王女士分別持有 Moral Base 50%權益。

附註9：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 Warburg Pincus & Co.、Warburg Pincus Partners LLC、Warburg Pincus IX, LLC 及 Warburg Pincus Private Equity IX, L.P. 擁有 Saturn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100%控制權，故 Warburg Pincus & Co.、Warburg Pincus Partners LLC、Warburg Pincus IX, LLC 及 Warburg Pincus Private Equity IX, L.P. 均被視作為於 Saturn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所持本公司股權權益中擁有權益。

附註10：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6,570,950,721股普通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已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載列其權益之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著重於具質素之董事會，具透明度、獨立且具問責性之制度，以有效監管業務運作／就業務運作提供指引，以及提升對股東之長期價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下述之情況外，本公司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其中所載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現時，董事會主席蔡天真先生亦兼任本集團行政總裁一職，負責集團之所有運營及業績表現，並向董事會承擔全部責任。儘管主席與行政總裁由一人同時兼任，負責為本集團提供戰略及營運上領導之集團運營中心總裁，將與高級管理團隊並肩合作，協助主席管理本集團之日常營運。董事會定期檢討此安排之成效，並將於需要時採取任何適當的行動。

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蔡天真先生因要出席海外舉行之商務會議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少雄先生根據公司細則條文主持股東週年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本公司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明之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已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呈報規定，並作出了充分披露。